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17-06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证券简称：万科 A，证券代码：000002）连续三个交易日（2017 年 6 月 22 日、6 月 23 日、6 月 2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股东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和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简称“钜盛华”）进行了函询。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7 年 6 月 9 日，地铁集团与中国恒大集团下属企业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昱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奕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悦朗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凯轩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广域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欣盛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仲勤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启通实业有限公司及广州市凯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恒大下属企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恒大下属企业将所持有的 1,553,210,974 股万科 A 股股份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全部转让给地铁集团（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本次股份转让的具体情况进展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地铁集团与恒大下属企业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分别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及 2017 年 6 月 21 日分别披露的《关于股东协议受让公司股份获得深圳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

的公告》。

2、2017年6月1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地铁集团《关于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董事会在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三项临时提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三项临时提案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2016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3、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有意参与多个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项目的竞标，有部分项目的竞标价格可能将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所界定的“应披露的交易”的金额，如公司成功中标，本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除此之外，未发现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根据公司股东地铁集团和钜盛华的反馈，两个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的事项；两个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